

正 本

社團法人中國土木工程學會 函

機關地址：100 台北市仁愛路二段 1 號 4 樓

聯 絡 人：蕭妘帆

聯絡電話：(02) 2392-6325

傳 真：(02) 2396-4260

220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 37 號 12 樓 A3

受文者：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發文字號：(22) 土水發字第 1050056 號

速 別：普通件

附 件：如文

主旨：本學會訂於本(105)年 4 月 8 日(星期五)假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台大應力館國際會議廳舉辦「香港台灣建築及結構管理制度」研討
會，敬請 貴單位踴躍派員參加，共襄盛舉，請 查照。

說明：

- 一、美濃地震之後，震出了我國現行建築與結構管理制度的一些問題。中國土木工程學會和台大土木及地質香港校友會特別進行交流，舉辦研討會，分享台灣香港建築及結構管理制度的經驗。為促進各界交流，本研討會免費，竭誠歡迎報名參加！
- 二、本研討會已申請納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公務人員需登錄終身學習時數者，須全程參加並提供身分證字號，由本學會上網登錄。
- 三、檢附本研討會海報、議程及報名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各一份。

正本：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理事長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105. 3. 11
收文號: 1061

由美濃地震看

建築及結構的管理制度

台灣與香港經驗分享

時間：2016.4.8 (五) 8:40~12:10

地點：【台大應力館 國際會議廳】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主辦單位：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國立台灣大學土木系、
中華台北國際及亞太工程師監督委員會

協辦單位：台大土木及地質香港校友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系校友聯誼會

議程表

時間	議題	主講人	主持人
08:40 }	報 到		
09:10			
09:10 }	開幕致詞	呂良正／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理事長、台灣大學土木系系主任、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理事長 梁雄光／台大土木及地質香港校友會會長	
09:20			
09:20 }	美濃地震建築物之破壞檢討與 後續補強	鍾立來 國震中心研究員兼組長 臺大土木系教授	呂良正 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理事長 台灣大學土木系系主任 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理事長
09:50			
09:50 }	概述香港民間建築工程的審批	倪學仁 結構工程師、岩土工程師	
10:20			
10:20 }	Coffee break		
10:40			
10:40 }	概述香港民間建築工程的監管	邱國輝 結構工程師、岩土工程師	
11:10			
11:10 }	台灣現行建築結構工程的管理 制度與改進建議	蔡志揚 律師 蔡榮根 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理事長	梁雄光 台大土木及地質香港校友會會長
11:40			
11:40 }	綜 合 討 論		李順敏 台大土木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台大土木系校友聯誼會理事長
12:10			

講題：美濃地震建築物之破壞檢討與後續補強

講者：鍾立來

摘要：

2016年2月6日為小年夜，九天長假的第一天，人們正準備慶祝新年，於凌晨03:57，發生規模6.4之地震，震央位於高雄市美濃區，造成117人死亡，551人受傷。在死亡者當中，除2人因墜落物外，其餘皆因一棟大樓之倒塌。倒塌之樓房包括住商混合大樓、市場等；而受損之樓房則包括區公所、校舍等。本簡報介紹建築物倒塌及受損之情況，嘗試理出破壞之機制及其原因，針對同類型之建築物，提出補救措施，避免同樣的悲劇歷史重演。

講題：概述香港民間建築工程的審批及監管

講者：倪學仁 邱國輝

摘要：

對建築物的設計、材料管理及建造期間之監管，香港在國際大都市中是比較嚴格的。香港政府所委任的建築事務監督（Building Authority）會按照《建築物條例》（Buildings Ordinance）由政府執行部門-屋宇署（Buildings Department）依據法規通過對私人建築物和有關的工程工程的批准（Approval）、同意（Consent）及監管（Supervision）來管理及施行一套有關建築物安全、衛生及環境方面的標準。而建築物和有關工程在完成後亦須經建築事務監督檢驗後才會簽發佔用許可證（Occupation Permit）。

主講及分享內容：

第一部份：

- 香港《建築物條例》下對民間建築物及有關工程之審批和監管機制
- 屋宇署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註冊岩土工程師、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及註冊專門承建商等之權責及註冊制度
- 屋宇署批准及同意民間建築物工程的设计、施工、完工檢驗的程序及要求

第二部份：

- 屋宇署對私人建築工程工地施工之監管機制
- 特定地區岩土工程之施工監管（例如：特定地區如半山區， 溶洞地區，地下鐵路保護範圍等）
- 違規及危險建築物之規管
- 違規事項之懲罰（刑罰、紀律委員會、專業團體、民事索賠）

講題：台灣建築結構工程的管理制度與改進建議

講者：蔡志揚 蔡榮根

摘要：

我國建築法於1984年為因應建管人力的不足，修正原先審查與勘驗的管制執行方法，但維護公共安全的立法意旨並未改變。最高法院在「東星大樓」國家賠償判決中明文揭示了建築法規體系「三道防線」、「三級品管」的制度，並強調「三道防線各有其應有之功能，且相互依存，缺一不可」。但現行建管實務，就建造執照的審查及施工中的勘驗，卻是完全不看結構，最高法院所謂「三道防線」的最後一道防線，現實上可謂並不存在。而建管機關退出管制的邏輯在於有專業的建築師或技師簽證、並且有各相關建築行為人負責。

歷經1999年及2016年兩次震災，許多屋齡未久的新式大樓倒塌造成慘重傷亡，上述論理受到嚴峻的挑戰。講者將從營建市場運作現況及事後權利救濟實務兩個面向，分析結構審查與勘驗是否有緩和管制的條件。另外，更從同樣是地震頻繁、與我國國情相近的日本法制，來驗證我們的管制的是否充足；尤其日本於2005年發生震驚其社會的「耐震偽裝事件」，更是值得借鏡。

香港台灣建築及結構管理制度研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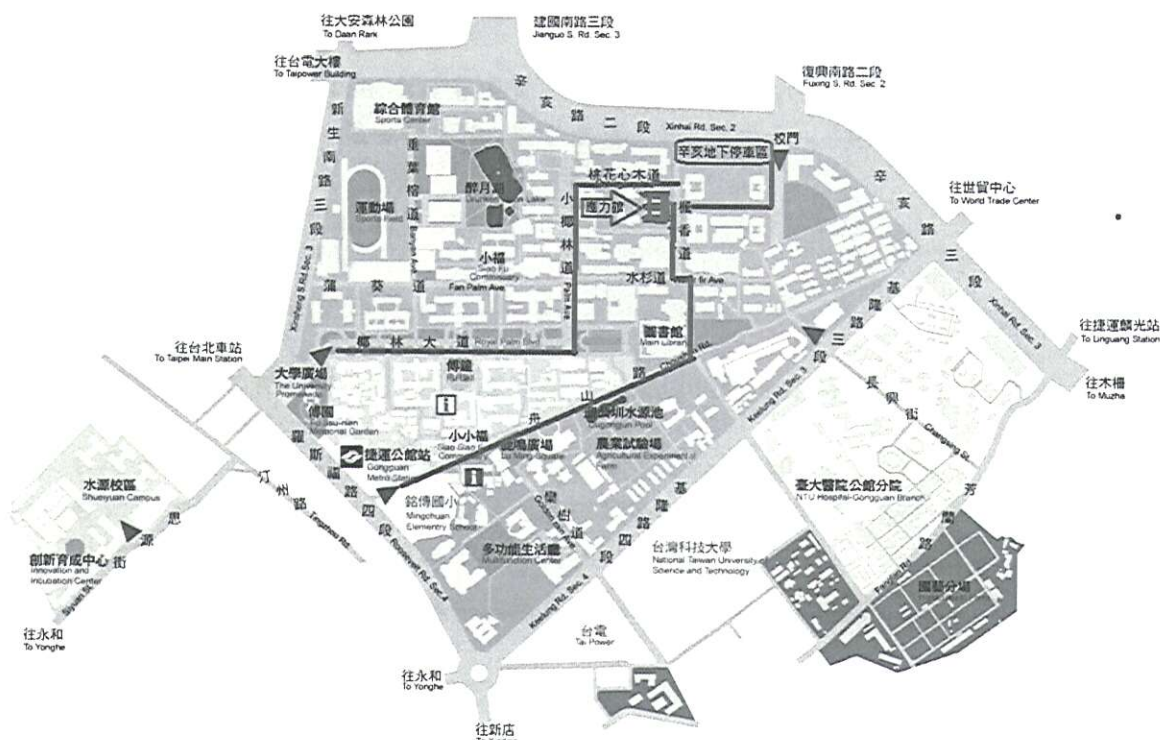
地點：【台大應力所 國際會議廳】(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報名表

~ 免 · 費 · 參 · 加 ~ 歡 · 迎 · 報 · 名 ~

姓 名	會員證號		
服務單位			職 稱
手機/電話		E-mail	(請以正楷填寫)
認證積分	☐ 申請登錄技師訓練積分，技師科別：_____ (限填一科，非執業技師請勿勾選)		
	☐ 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非公務人員請勿勾選) ☐ 申請土水學會參訓證明 (參訓證明於研討會結束時現場發送，不另郵寄)		
請填寫身分證字號：			

請於報名後，來電學會 Tel: (02) 2392-6325 確認報名成功！ (200 人、額滿提前截止)



台大應力所及停車地圖 (校園停車：辛亥地下停車場)

入口：進辛亥路校門約 40 公尺右側，出口：辛亥路 2 段，汽車：20 元/30 分鐘

講題：概述香港民間建築工程的審批及監管

講者：倪學仁 邱國輝

摘要：

對建築物的設計、材料管理及建造期間之監管，香港在國際大都市中是比較嚴格的。香港政府所委任的建築事務監督（Building Authority）會按照《建築物條例》（Buildings Ordinance）由政府執行部門-屋宇署（Buildings Department）依據法規通過對私人建築物和有關的工程工程的批准（Approval）、同意（Consent）及監管（Supervision）來管理及施行一套有關建築物安全、衛生及環境方面的標準。而建築物和有關工程在完成後亦須經建築事務監督檢驗後才會簽發佔用許可證（Occupation Permit）。

主講及分享內容：

第一部份：

- 香港《建築物條例》下對民間建築物及有關工程之審批和監管機制
- 屋宇署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註冊岩土工程師、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及註冊專門承建商等之權責及註冊制度
- 屋宇署批准及同意民間建築物工程的設計、施工、完工檢驗的程序及要求

第二部份：

- 屋宇署對私人建築工程工地施工之監管機制
- 特定地區岩土工程之施工監管（例如：特定地區如半山區， 溶洞地區，地下鐵路保護範圍等）
- 違規及危險建築物之規管
- 違規事項之懲罰（刑罰、紀律委員會、專業團體、民事索賠）

邱國輝先生



邱國輝先生是現任於科進/柏誠(大中華地區)建築結構部董事兼岩土工程專責領導，和負責監管相關土木，和建築結構岩土工程設計和施工。邱先生于1985年於國立臺灣大學取得土木工程系學士，繼於臺灣大學岩石力學實驗室擔任研究助理。其後亦於1990亞洲理工學院取得土力工程碩士。畢業後邱先生回港在香港國際工程顧問公司受訓和擔任岩土工程設計和施工管理，現今具有30年以上豐富岩土工程經驗，專責大型地下車站隧道深開挖，地基工程，斜坡穩定工程，軟土改良加固和工地平整等工程項目。邱先生負責完成工程發展項目涵蓋不只在香港，且在中國內地包括上海，深圳，廣州，北京，大連，無錫，南京和澳門等地區，對不同地區地質岩土條件，設計和施工監管皆擁有一定豐富經驗和認識。

邱先生也曾在香港工程師學會發表多篇專題技術論文，包括香港深基坑逆築法大型地下室開挖，新填海區筏基工程應用，和國內深樁基和深基坑工程經驗等。

學歷

- 亞洲理工學院工程-碩士 (1990)
- 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士(1985)

專業資歷

- 英國特許工程師
 - 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
 - 英國結構工程師學會會員
 - 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
 - 香港專業註冊工程師(土木, 結構及岩土)
 - 香港屋宇署註冊岩土工程師
-

講題：美濃地震建築物之破壞檢討與後續補強

講者：鍾立來

摘要：

2016 年 2 月 6 日為小年夜，九天長假的第一天，人們正準備慶祝新年，於凌晨 03:57，發生規模 6.4 之地震，震央位於高雄市美濃區，造成 117 人死亡，551 人受傷。在死亡者當中，除 2 人因墜落物外，其餘皆因一棟大樓之倒塌。倒塌之樓房包括住商混合大樓、市場等；而受損之樓房則包括區公所、校舍等。本簡報介紹建築物倒塌及受損之情況，嘗試理出破壞之機制及其原因，針對同類型之建築物，提出補救措施，避免同樣的悲劇歷史重演。

鍾立來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研究員兼組長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教授

學歷：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土木工程博士 (1987)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土木工程碩士 (1985)

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士 (1981)

經歷：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中山科學研究院第二研究所結構組技正

美國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博士後副研究員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助教、兼任副教授、兼任教授

研究領域：

結構耐震設計

結構耐震評估

結構耐震補強

結構振動控制